

合同编号：TOC2025025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消防中控值班服务项目

服务名称：消防控制室值守

甲 方：北京市工业技师学院

乙 方：北京力天京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 7 月 31 日

合 同 书

北京市工业技师学院（甲方）消防中控值班服务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服务名称）消防控制室值守经（采购代理机构）中礼造价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11000025210200138217-XM001/01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力天京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服务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消防中控室通用技术要求》（GB25506-2010）、《公共场所监控管理规定》等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负责中控室的值班管理及消防设备设施的日常巡查工作，如上述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发生修改，以最新有效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约定为准。具体如下：

（1） 按照国家要求负责校园内中控室值守和火警跑点工作，负责对接并参加属地消防部门组织的各种培训、考核、拉练和应急响应等。其中中控值守岗位 2 个，火警跑点岗 1 个，均为 24 小时岗位。

（2） 负责全校所有园区内消防栓、灭火器材、手报、烟（温）感、应急设施、学院宿舍 10 秒工程等学院所有涉及消防相关设备设施的巡检和保养，并做好相关记录备查，具体巡检和保养频次、内容以学院消防管理相关部门要求为准。

（3） 做好消防相关工作的记录工作，包含但不限于每班值守、巡检、故障、外来人员

等信息，并妥善保存备查。

(4) 每季度向学院主管部门报送至少一次工作季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消防相关设备设施的巡检和保养情况、中控值守情况、设备设施故障及维修情况、外来人员信息、消防培训、应急演练开展情况等。

(5) 负责维修消防设施简单故障（不更换设备、零件类简单故障）、协助做好其他消防设施故障的维修处置工作。

(6) 协助做好学院消防管理工作，发现学院安全隐患及问题及时给出专业建议。

(7) 派驻人员应熟知校内全部消防器材存放、运行情况，并会科学、规范使用。在学院开展应急演练、各类操练培训工作时，能够给出专业示范和讲解，协助院方做好消防相关培训、演练工作。如遇火情时，能够及时应对处置。

(8) 协助完成学院全部灭火器年检工作。全校灭火器、灭火器箱更新、调换、巡检工作。

(9) 负责管理学院消防器材库的管理工作，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的定期清点、备件保养、环境清洁，出入库登记等，并每季度向学院主管部门汇报相关库存详细信息。

(10) 学院对接部门所安排的其他消防相关事项。

3、服务要求

(1) 目标要求：

依照行业标准，根据学校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校区中控室值守工作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区中控室值守工作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对突发事件反应迅速，处置有力。

(2) 服务要求

1) 工作人员在学院工作期间应遵守北京市工业技师学院各项规章制度。

2) 严格依据北京市工业技师学院相关规章制度完成本职工作。

3) 驻场人员应设立现场负责人一名，负责管理乙方驻场人员、按照甲方对接部门要求完成相关任务。所派驻中控值守人员应具备中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火警跑点岗人员应具备消防设备维护员资格，具备消防设施维修保养能力，负责出现火情报警时，现场查看，消防设施日常巡查，应急维修等。

4) 服从学院对工作人员的管理要求，确保工作执行到位。

- 5) 严格按照工作时间要求在岗工作，禁止迟到早退。
- 6) 工作时间禁止脱岗（任何时间，超 10 分钟，值班室少于 2 人，即视为脱岗）。如出现脱岗情况，中标公司应在 3 天内调查原因，书面告知学院，同步给出处置意见及后续防止再次发生措施，加盖公章。
- 7) 禁止擅自关闭、停用消防设施。
- 8) 保持消防中控室的卫生整洁程度。
- 9) 值守人员在岗期间，应认真负责，禁止在工作时间脱岗、睡觉或做其他与岗位职责不相关的事情。
- 10) 上岗人员仪表整洁卫生，动作、用语规范标准，文明执勤，热情服务。
- 11) 工作人员需维护学校的良好形象，积极主动参与处理各种消防（含消防相关水、电方面）、治安等方面的突发事件处置，迅速排除各种火情及突发事件，及时报告各类消防事件、治安事故及其他重大问题和重要情况。
- 12) 值守人员上班时间做到“七不准”：不准擅自离开岗位；不准打瞌睡；不准与无关人员闲聊；不准饮酒；不准干私活会客；不准听音乐、打牌、下棋、看书等；
- 13) 严格中控室管理，负责对进入中控室的人员进行登记，确保无关人员不得进入。
- 14) 乙方所有驻场人员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团队成员，负责人，公司联络人信息，团队相关人员岗位资格证书复印件等应以合同附件形式附后，驻场人员发生变化时，乙方应提前 3 个工作日更新团队人员信息，并加盖公章。

(3) 中控室值班人员接到火灾报警信号后，应按下列程序进行处理：

- 1) 接到火灾报警信息后，应以最快方式确认。
- 2) 确认属于误报时，查找误报原因并填写《建筑消防设施故障维修记录表》。
- 3) 确认为火灾后，立即将火灾报警联动控制开关转入自动状态（处于自动状态的除外），同时拨打“119”火警电话报警。
- 4) 立即启动学校内部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同时报告安全管理处及校区应急领导小组。

4、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大写）：柒拾陆万贰仟元整，（小写）：¥762000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元人民币。

5、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季付

合同付款条件及履约保证金约定：服务费每三个月结算一次，总计 4 次支付。

1)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乙方以支票或电汇形式向甲方支付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价款 5%)。

2)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乙方发票后 1 周内支付第一次服务费（合同总额 25%），在本次支付之前，承包人应提供其注册资本金的实缴金额大于本项目合同金额的证明文件，若承包人无法提供证明文件，则应提供履约保函，相关的证明文件及履约保函均无法提供的，付款将在承包人下个季度支付，以后以此类推。

3) 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未收到乙方提供的正规发票前，可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履约保证金为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担保，用于补偿或赔偿甲方的损失，若因乙方不履行其合同义务，甲方有权自行扣除相应的违约金、补偿金、损失等。服务期限届满后如乙方提供服务无任何问题，保证金于 30 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6、本合同服务的时间及实施地点

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

实施地点：北京市工业技师学院南北校区及南三校区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买 方：北京市工业技师学院



卖 方：北京力天京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敬峰

或授权代表(签字): 姚亮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化工路 51 号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南街 6 号院 1 号楼 6B-15

邮政编码: 100023

邮政编码: 100055

电 话: 010-67387521

电 话: 010-52231937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永定门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马连道支行

帐 号: 0139014140000189

帐 号: 11170801040004603

2025 年 7 月 31 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